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称“中信建投证券”)	上市公司简称：中亦科技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宇辰	联系电话：010-65608358
保荐代表人姓名：关峰	联系电话：010-85156467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0, 事先审阅相关议案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事先审阅相关议案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0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4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2) 培训日期	拟于下半年开展本年度培训工作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事项（如有）	注：中亦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
(1)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4.6.3 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3 条的要求；	不适用
(2) 特别表决权股份是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 4.6.8 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8 条规定的情形并及时转换为普通股份；	不适用
(3) 特别表决权比例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不适用
(4)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不适用
(5) 上市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六节/《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四节其他规定的情况。	不适用
12.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公司综合考虑“全国 IT 基础架构运维市场拓展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和不可预期因素等影响，将募投项目“全国 IT 基础架构运维市场拓展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5 年 7 月延长至 2027 年 7 月	公司在 2025 年 6 月就该等事项披露了公告。中信建投证券已提请公司管理层关注募投项目进度情况，如发生延期或变更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就募投项目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持密切沟通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	无	不适用

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p>2025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786.7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87%；其中，IT运行维护服务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4.80%，主要为客户预算减少、市场竞争加剧等影响；技术架构咨询与集成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40.64%，主要为两方面原因：一，金融客户信息化建设投入增速放缓及行业竞争加剧；二，受部分客户投资建设周期及项目建设复杂程度影响，项目验收周期变长，部分项目尚未完成验收。</p> <p>2025年1-6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7.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208.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40%。主要为公司收入下降影响，公司净利润有所下降。</p>	<p>2025年，公司在“服务做大，方案、产品做强，持续有质量的增长”的战略目标下，以首抓质量建设、紧抓现金流为着力点，公司通过持续储备和投入，合力构建技术差异化、销售差异化、效率差异化优势，为穿越周期实现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现金流管理、强化账期与回款管理。同时，加大现金流剖析力度，精准识别并消除潜在风险点，公司以持续稳定的现金流，为公司业务发展强化资金保障。保荐机构将密切关注公司业绩变动情况以及未来业绩波动及下滑的风险。</p>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发时关于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首发时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首发时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是	不适用
4、首发时关于股份回购和赔偿承诺	是	不适用
5、首发时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首发时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7、首发时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8、首发时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首发时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首发时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首发时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首发时关于公司股东情况的承诺	是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